

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凯龙股份”)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5月20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通知, 并于2023年5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为11人, 实际参加会议表决的董事11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,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《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4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关联董事邵兴祥、文正良、陈永涛、罗时华、邵峰、卢卫东、刘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《关于增加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5月22日